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国有股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锡控股公司”）出资设立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金属集团”），并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无偿划转至贵金属集团。该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15日、2016年4月14日、2016年4月19日、2016年8月10日、2017年10月20日、2017年11月9日、2017年11月17日及2017年12月1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公告。

2017年12月11日，公司收到贵金属集团转发的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确认公司国有股股份无偿划转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贵金属集团现直接持有公司102,677,188股股份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9.34%，成为公司控股股东。云锡控股公司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本次无偿划转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